

2024年度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

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的主要职责是：1、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林业及乡村振兴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和规范性文件。负责农业、林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参与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

2、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

3、统筹全区乡村振兴工作。负责统筹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组织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统筹推进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协同和推动全区革命老区、原中央苏区和少数民族地区建设工作。统筹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和驻镇帮镇扶村专项资金管理。动员社会力量参与乡村振兴。牵头实施乡村振兴建设行动，推动完善农村基础设施。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统筹推进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精神文明和农工文化建设。协调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负责衔接、协调对口帮扶工作。组织乡村振兴实绩考核评估、督导检查工作。研究解决乡村振兴相关问题。

4、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牵头负责和推动农村、林业综合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

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拟订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林地承包经营工作。拟订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和生态教育等生态服务产品。

5、负责农业、林业投资及综合项目开发管理。提出农业、林业行业投融资体制改革建议。提出农业、林业投资和方向，提出农业、林业预算内、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及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组织编制区级农业综合开发规划、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管理和统筹安排财政性农业综合开发资金。按规定权限审核、审批农业、林业有关项目及项目初步设计。负责农业、林业行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监督监管林业国有资产。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

6、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检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7、负责种植业、牧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业和渔政监督管理。

8、负责农产品、林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林

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林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参与制定农林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林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9、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林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野生动植物（含水生、陆生）资源保护和监督管理。负责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组织开展林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负责林木种苗、草种管理。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承担林木种苗、草种质量检查工作。组织实施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10、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11、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负责农作物病虫害、林业有害生物的监测、防治、检疫工作。负责全区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区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监测动植物疫情病情并组织扑灭。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宣传教育、监测预警和督促检查

等工作。指导监督农业、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区应急管理局，以区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12、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植物新品种保护。

13、指导农业、林业行业人才工作。拟订农业、林业行业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农业、林业科技教育和职业技能开发，组织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农业、林业行业对外交流合作工作。承办有关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行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交流合作，参与有关行业对外援助项目。参与湿地、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组织指导农业、林业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14、负责森林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征占用林地的审核工作。指导生态公益林划定和公益林保护管理工作。组织落实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负责林权争议调处工作。

15、负责湿地资源和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并按相关标准组织实施。负责湿地及其开发利用管理，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指导湿地公园建设，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负责监督管理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

等各类自然保护地的设立申报、规划和建设等相关工作。负责区政府直接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负责各类自然保护地设立、调整、规划、建设、管理相关工作。参与和指导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参与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

16、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市林业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17、职能转变。

①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②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③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湿地监督管理和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国家公园体制。

④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最大限度缩小项目审批范围，进一步下放审批权限，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18、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

①区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

②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和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

③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和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

④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二、部门机构设置

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内设股室共13个分别是：办公室（行政审批股）、政策法规与改革股、规划财务股、产业发展股（农业机械化管理股）、农业农村建设管理股、种植业管理股（“菜篮子”办公室）、畜牧兽医渔业股、森林资源管理股、营林与自然保护股（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扶贫开发股（老区建设与对口协调股）、人事教育股、森林火灾预防股。共有行政编制10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20名，后勤服务人员数4名，共有行政在职28人，事业编在职25人，离退休人员82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5个，包括本级和下属4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

是：河源市源城区农业良种推广站、河源市源城区农产品质量监督检测站、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河源市源城区农业产业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068.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321.5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62.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7.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6,0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5,849.0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44.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6.8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21.1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90.2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390.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3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3,390.56	总计	60	13,390.5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390.24	13,068.65	0.00	0.00	0.00	0.00	321.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06	561.58	0.00	0.00	0.00	0.00	0.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4.25	463.77	0.00	0.00	0.00	0.00	0.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54	146.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98	100.50	0.00	0.00	0.00	0.00	0.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38	144.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35	7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7.81	97.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7.81	97.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01	10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01	10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11	7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91	35.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00.00	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000.00	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000.00	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848.76	5,848.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706.91	1,70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740.48	740.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499.83	499.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78.52	78.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5.05	25.05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148	渔业发展	27.72	2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28.71	32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56.48	356.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0.95	140.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93.53	193.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54.95	35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50	事业运行	124.31	12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30.64	23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400.42	3,40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400.42	3,40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4.50	54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42	106.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42	106.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438.08	438.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38.08	438.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80	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6.80	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6.80	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21.10	0.00	0.00	0.00	0.00	0.00	321.10
22999	其他支出	321.10	0.00	0.00	0.00	0.00	0.00	321.10
2299999	其他支出	321.10	0.00	0.00	0.00	0.00	0.00	321.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390.56	2,572.78	10,817.7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06	464.25	97.81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4.25	464.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54	146.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98	100.9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38	144.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35	72.3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7.81	0.00	97.81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7.81	0.00	97.81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01	107.0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01	107.0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11	71.1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91	35.91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0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00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00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849.08	1,457.01	4,392.07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706.91	1,332.38	374.53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740.48	731.58	8.9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499.83	497.22	2.6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78.52	78.52	0.00	0.00	0.00	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1.60	0.00	1.6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5.05	25.05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148	渔业发展	27.72	0.00	27.72	0.00	0.00	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28.71	0.00	328.71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56.48	0.00	356.48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2.00	0.00	22.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0.95	0.00	140.95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93.53	0.00	193.53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55.28	124.64	230.64	0.00	0.00	0.00
2130550	事业运行	124.64	124.64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30.64	0.00	230.64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400.42	0.00	3,400.42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400.42	0.00	3,400.4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4.50	544.5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42	106.4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42	106.42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438.08	438.08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38.08	438.08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80	0.00	6.8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6.80	0.00	6.80	0.00	0.00	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6.80	0.00	6.8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21.10	0.00	321.1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21.10	0.00	321.1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21.10	0.00	321.1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13,068.65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068.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61.58	561.5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7.01	107.0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000.00	6,00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849.08	5,849.08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44.50	544.5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6.80	6.8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068.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068.98	13,068.9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3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3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068.98	总计	64	13,068.98	13,068.9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068.98	2,572.30	10,496.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1.58	463.77	97.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3.77	463.7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54	146.5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50	100.5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38	144.3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35	72.35	0.00
20808	抚恤	97.81	0.00	97.81
2080801	死亡抚恤	97.81	0.00	97.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01	107.0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01	107.0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11	71.1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91	35.91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00.00	0.00	6,0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000.00	0.00	6,0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000.00	0.00	6,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849.08	1,457.01	4,392.07
21301	农业农村	1,706.91	1,332.38	374.53
2130101	行政运行	740.48	731.58	8.90
2130104	事业运行	499.83	497.22	2.6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78.52	78.52	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1.60	0.00	1.6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5.05	25.05	0.00
2130148	渔业发展	27.72	0.00	27.72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5.00	0.00	5.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28.71	0.00	328.71
21302	林业和草原	356.48	0.00	356.4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2.00	0.00	22.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0.95	0.00	140.9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93.53	0.00	193.53
21303	水利	30.00	0.00	3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0.00	0.00	3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55.28	124.64	230.64
2130550	事业运行	124.64	124.64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30.64	0.00	230.64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400.42	0.00	3,400.42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400.42	0.00	3,400.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4.50	544.5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42	106.4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42	106.42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438.08	438.08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38.08	438.08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80	0.00	6.8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6.80	0.00	6.8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6.80	0.00	6.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67.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52
30101	基本工资	417.63	30201	办公费	69.50
30102	津贴补贴	367.8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52.02	30203	咨询费	4.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59.69	30205	水费	0.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38	30206	电费	1.6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2.35	30207	邮电费	1.4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7.0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6.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6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0.4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3.0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5
30302	退休费	486.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5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7.8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1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460.79	公用经费合计		111.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64	0.00	8.59	0.00	8.59	0.04	8.64	0.00	8.59	0.00	8.59	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2024年度总收入13,390.5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3,390.2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068.6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079.51万元，增长161.9%。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主要是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资金收入。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3.76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321.5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7.98万元，下降48.9%。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种粮一次性补贴资金收入减少。且河源市源城区农业产业事务中心上年度含代管资金，本年度仅有隶属人员费用。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2024年度总支出13,390.5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3,390.5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572.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8.24万元，下降6.5%。主要变动情况：上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包括了水务局及其下属单位，本年度人员经费减少，公用经费减少。且需开源节流，本年度公用经费比上年度减少采购办公耗材及办公用品等，节省支出；故基本支出本年度比上年度有所减少。

2. 项目支出10,817.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826.34万元，增长261.6%。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项目资金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3,068.6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068.6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079.51万元，增长161.9%；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项目资金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3.76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3,068.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068.9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9,252.06万元，增长242.4%；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项目资金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770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源市源城区农业农村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8.6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8.6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95万元，下降47.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59万元，完成预算8.5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86万元，下降47.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59万元，完成预算8.5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86万元，下降47.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4万元，完成预算0.0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9万元，下降66.7%。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本部门节约开支，公务用车费用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59万元，占99.5%；公务接待费支出0.04万元，占0.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5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5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一般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04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次，接待人数共11人。主要包括接待公务餐费。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5.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54万元，下降44.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劳务费、其他商品服务等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9.9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6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7.3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9.9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9.9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1个，二级项目21个，共涉及资金660.6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11%，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2023年源城区农村公厕管护经费项目、2023年典型村奖补资金项目、2023年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项目、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2024年农机购置补贴5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3.8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综合评价良，能做到严格执行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做到项目资金专款专用，项目立项论证较充分，项目支出程序规范。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4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10.5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良好，本部门认真组织实施农业、林业及扶贫工作，加强农林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本年度认真贯彻相关文件要求，积极落实项目工作。项目的申报、资金的拨付，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实施，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的使用符合合同规定的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定期或不定期的对项目资金进行检查，监控，督促，保证专项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源城区离岗基层老兽医发放补助、河源市源城区蔬果产业园-农业供给侧改革、源城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埔前镇驻镇帮镇扶村区级配套资金、村级动物防疫员经费等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910.58万元，执行数660.67万元，完成预算的72.55%。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完成2024年度我区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发放，妥善解决我区离岗基层老兽医生活困难问题，确保全区46名离岗基层老兽医生活补助发放到位，维护基层定；二是建设源城区蔬果产业园1个，资金用于温室大棚主体工程、土建工程及相关采摘、储藏设备和检测等设备采购，有效带动周边农户增收，

年收入增长10%；三是源城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是在第二次全国土壤普查（以下简称“土壤二普”）成果基础上，完成国家、省下达的样点调查采样、土壤类型校核及边界勾绘、数据分析及成果编制汇总等普查任务，源城区表层样点75个，剖面样点30个，确保到2025年实现对源城区耕地、园地、林地、草地与部分未利用地土壤的“全面体检”，摸清土壤质量家底，为守住耕地红线、保护生态环境、优化农业生产布局、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四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进一步推进乡村振兴，2024年埔前镇完成1个美丽宜居村建设；五是源城区36名村级防疫员补助发放到位，人身意外险统一办理完成。通过村级动物防疫员在春秋两季集中逐户开展存栏畜禽免疫注射，有效建立疫病保护屏障，预防动物疫病的发生，有效助力乡村振兴工作。村级动物防疫员经费的实施，完善了村级动物防疫体系建设，能有效提高全区畜禽免疫率，预防动物疫病的发生，保障我区畜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执行进度和效率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本部门的项目资金预算管理，以及资金的执行情况、使用情况等。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